

# 2022 年 阿坝州生态环境状况公报

阿坝州生态环境局

# 编制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编写领导小组：

组 长： 杨继雄

副 组 长： 林晓明

## 编写技术小组：

组 长： 邓懋涛

副 组 长： 王 勇 江 莉 王 刚

主要编写成员： 龙瑞凤 杨 利 黄茂娟

参加编写人员： 刘光艳 彭 勇 兰 翔 彭成碧  
唐 超 马朝羽 苏文江 赵家伟  
王 敏 杨兴旺 侯 丹 雷雨萌  
李丽霞 杨 丽 赵鹏飞 达热拉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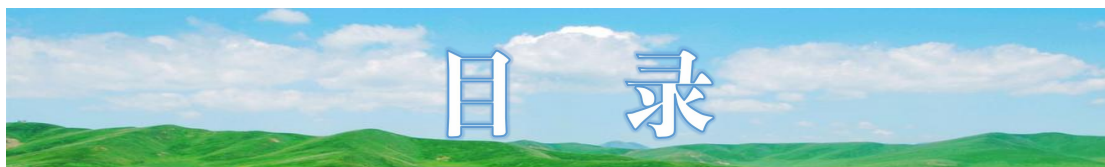
审 核： 林晓明 邓懋涛

审 定： 杨继雄

主 编 部 门： 阿坝州生态环境局

编 写 时 间： 2023 年 5 月

封 面 摄 影： 姜跃斌



|                   |    |
|-------------------|----|
| 综    述 .....      | 1  |
| 环境质量状况 .....      | 3  |
| 大气环境 .....        | 3  |
| 水环境 .....         | 10 |
| 声环境 .....         | 15 |
| 生态环境 .....        | 17 |
| 土壤环境 .....        | 19 |
| 辐射环境 .....        | 19 |
| 措施与行动 .....       | 20 |
| 污染防治攻坚 .....      | 20 |
| 环保督察 .....        | 28 |
| 环评和排污许可 .....     | 31 |
| 总体规划 .....        | 32 |
| 资金投入 .....        | 33 |
| 生态保护和农村环境 .....   | 34 |
|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    | 39 |
| 环境应急处置 .....      | 40 |
| 宣传教育 .....        | 41 |
| 环境监测 .....        | 43 |
| 环境执法 .....        | 48 |
| 环境信访 .....        | 51 |
| 公报数据来源及评价说明 ..... | 52 |



## 综 述

2022 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也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全州生态环境系统面对艰巨繁重的保护任务，多轮交织的督察问题，反复延宕的新冠疫情，突如其来的马尔康地震灾情，难以预料的油罐车侧翻等事故险情，我们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认真落实州委州政府和生态环境厅安排部署，不断提升我州绿水青山“颜值”、金山银山“价值”，为建设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美丽阿坝贡献生态力量。

全州生态环境系统全面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年度考核指标，生态环境质量持续优良。环境空气质量排名不断晋位。阿坝州州政府所在地马尔康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1.87，同比下降 17.6%，环境空气质量位居全省第 1 名，全国 339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环境空气质量排位第 9 位。水环境质量稳中向好。全州 28 个国控、省控考核断面水质全面达到Ⅱ类及以上标准，水质优良率 100%，位列全省前列；全州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稳定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达标率 100%。土壤环境质量安全可控，全州农用地、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保持 100%，无土壤污染事故发生。全州辐射环境状况未见异常。州政府所在地马尔康市 6 个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昼间监



测点次达标率 100%，夜间监测点次达标率 95.8%；20 个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一级，总体水平好；11 个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一级，总体水平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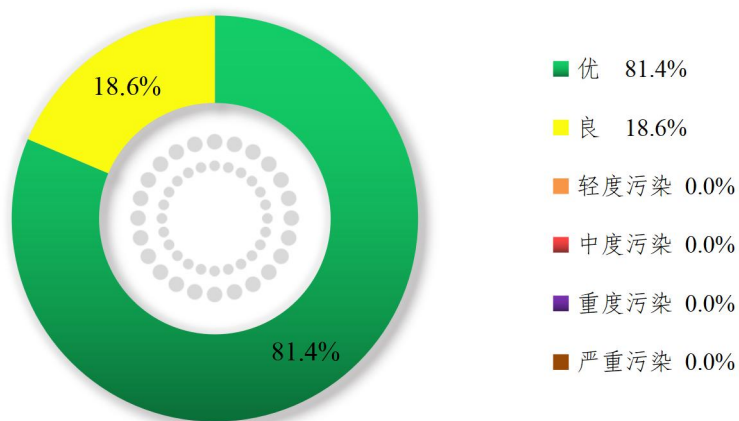


# 环境质量状况

## 大气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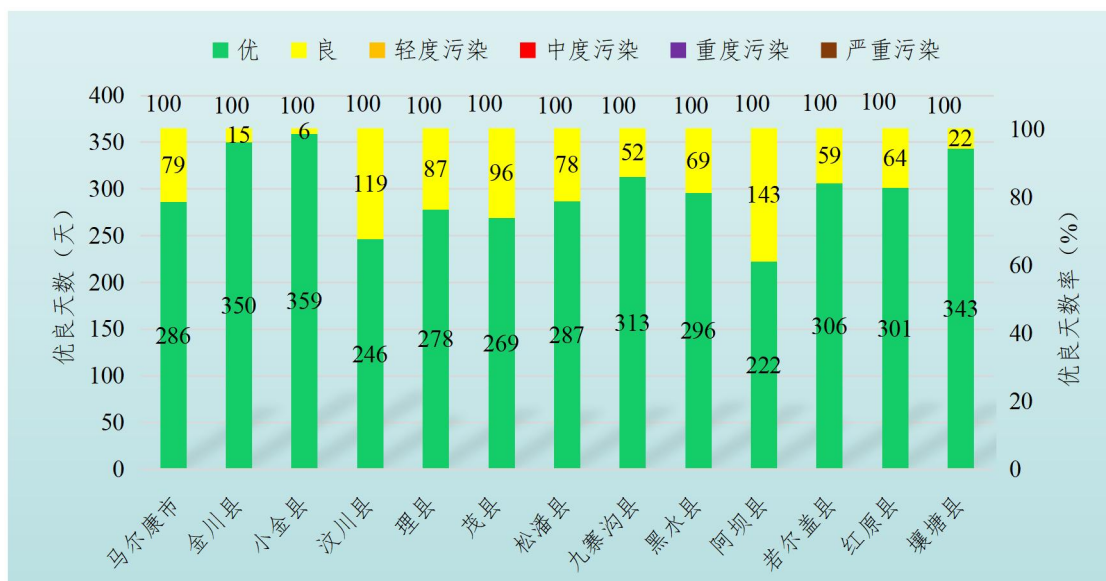
### 城市空气

2022 年，阿坝州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为 100%，其中优占 81.4%，良占 18.6%，与上年相比，优良天数率上升 0.2 个百分点。



2022 年阿坝州环境空气质量各级别天数比例

全州 13 个县（市）优良天数率均为 100%，与上年相比，汶川县、茂县、阿坝县、红原县优良天数率有所上升，分别上升 0.3、0.8、0.3、1.1 个百分点。其他 9 个县（市）优良天数率无变化。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环境空气质量优良天数率

## 二氧化硫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城区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为 5 微克/立方米，范围为 4~9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28.6%。13 个县（市）二氧化硫年平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一级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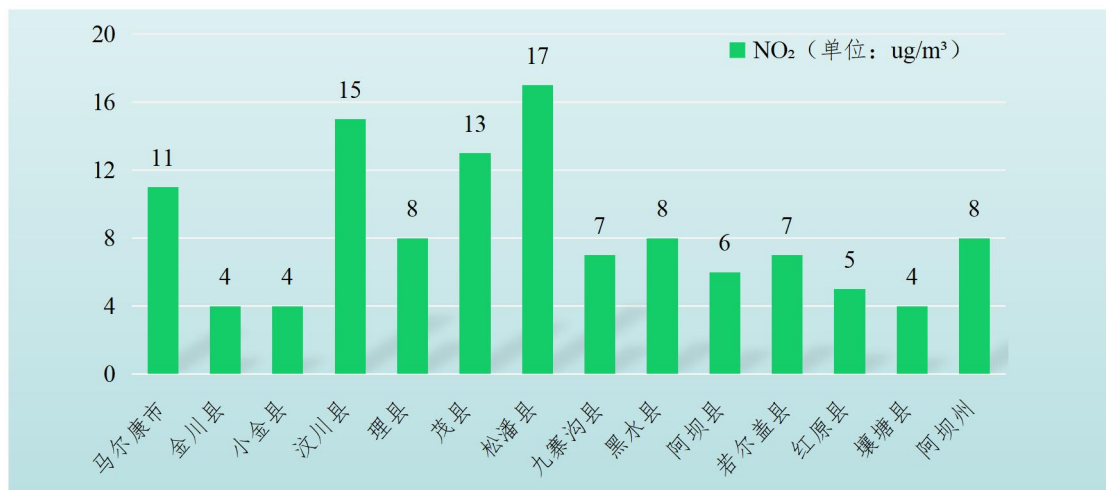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二氧化硫浓度

## 二氧化氮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城区二氧化氮年平均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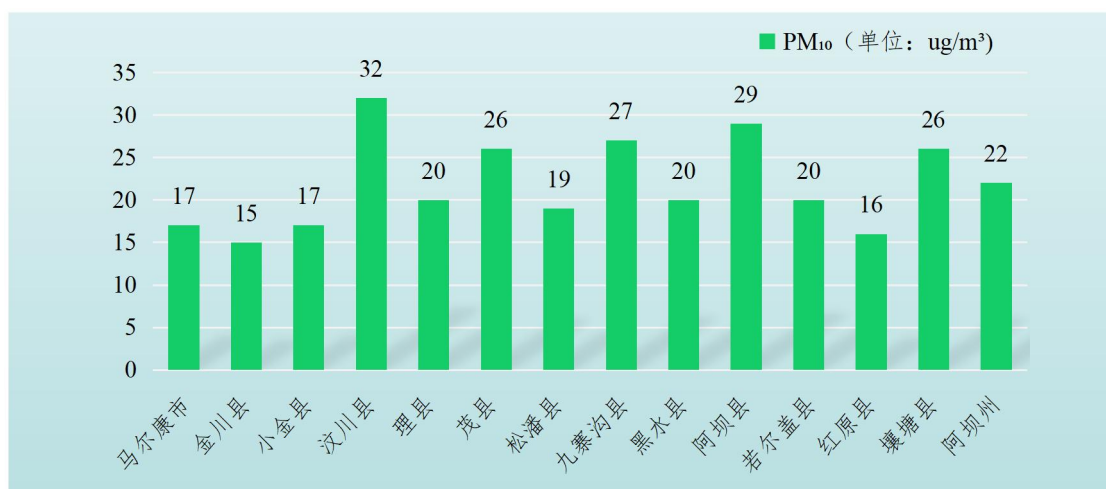
度为 8 微克/立方米，范围为 4~17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1.1%。13 个县（市）二氧化氮年平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一级标准。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二氧化氮浓度

### 可吸入颗粒物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城区可吸入颗粒物年平均浓度为 22 微克/立方米，范围为 15~32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5.4%。13 个县（市）可吸入颗粒物年平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一级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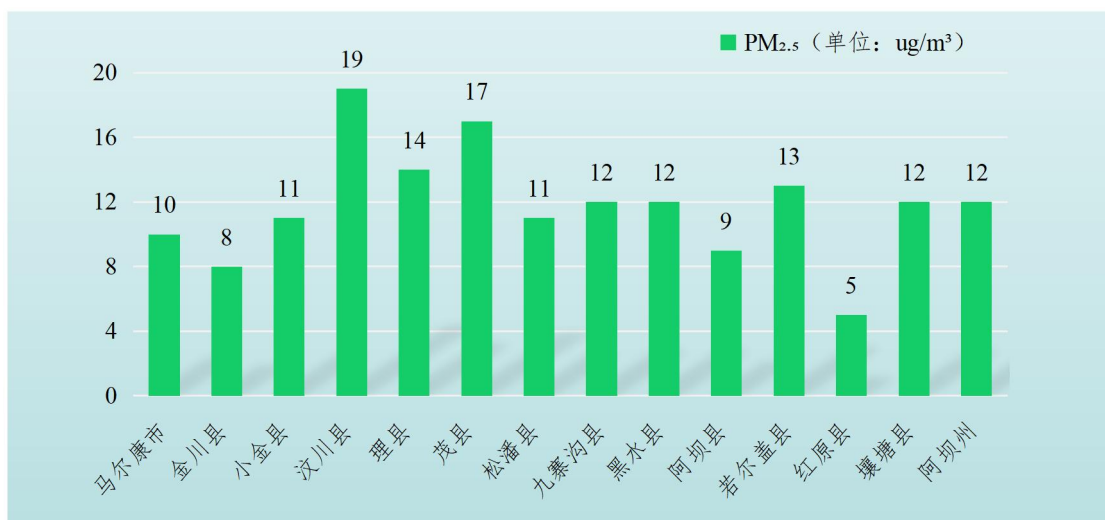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可吸入颗粒物浓度





## 细颗粒物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城区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为 12 微克/立方米，范围为 5~19 微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4.3%。13 个县（市）中，汶川县、茂县 2 个县的细颗粒物年平均浓度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其他 11 个县（市）均达到国家一级标准。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细颗粒物浓度

## 臭氧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城区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浓度为 105 微克/立方米，范围为 85~125 微克/立方米，同比上升 6.1%。13 个县（市）中，金川县、小金县、九寨沟县、壤塘县 4 个县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的第 90 百分位浓度均达到国家一级标准，其他 9 个县（市）均达到国家二级标准。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臭氧浓度

## 一氧化碳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城区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为 0.8 毫克/立方米，范围为 0.4~1.1 毫克/立方米，同比下降 11.1%。13 个县（市）一氧化碳 24 小时平均第 95 百分位浓度均达到国家一级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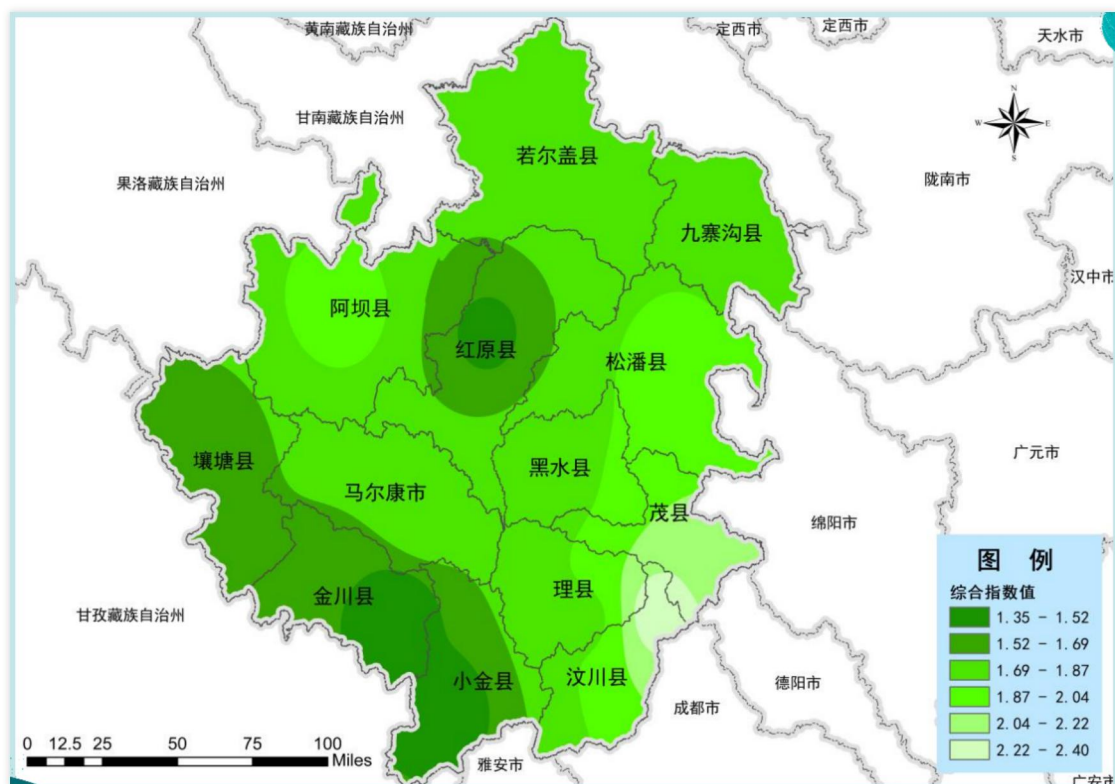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一氧化碳浓度

## 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2022 年，阿坝州环境空气质量总体较好，13 个县（市）



城区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平均为 1.78，范围在 1.35~2.4 之间。 $1 \leq I_{\text{sum}} \leq 2$  有马尔康市、金川县、小金县、理县、松潘县、九寨沟县、黑水县、阿坝县、若尔盖县、红原县、壤塘县 11 个县（市），占比 84.6%； $2 < I_{\text{sum}} \leq 3$  有汶川县、茂县 2 个县，占比 15.4%。



2022 年阿坝州 13 个县（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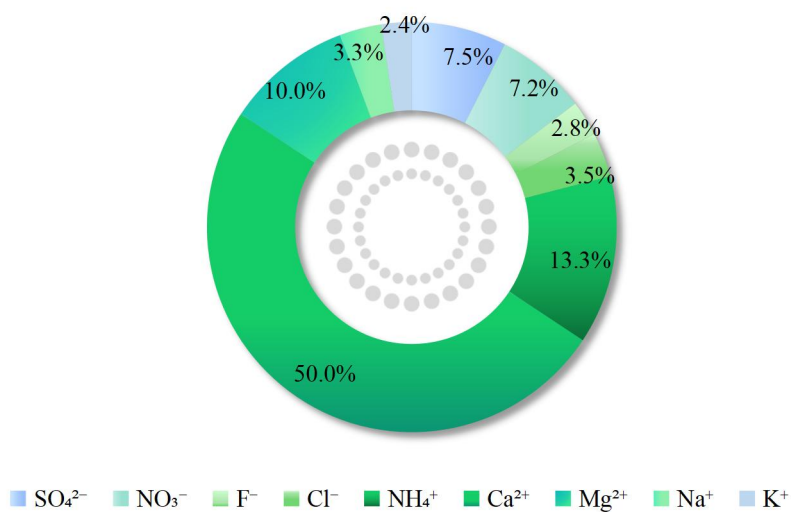
## 城市降水

2022 年，马尔康市城区共采集到雨样 76 个，酸雨样品 0 个，年降水量为 586.7 毫米，降水 pH 值范围在 7.17~8.89 之间，pH 均值为 7.84，酸雨频率为 0%，电导率为 2.9 毫西门子/米。同比雨样减少 22 个，年降水量减少 19.7 毫米，pH 值无明显变化，全年无酸雨。



2022 年阿坝州马尔康市城区降水 pH 值和降水量

2022 年，阿坝州马尔康市城区降水的离子组成中，主要阴离子为硫酸根离子和硝酸根离子，分别占离子总当量 7.5% 和 7.2%。主要阳离子为钙离子和铵离子，分别占离子总当量 50.0% 和 13.3%。同比离子当量浓度比基本保持稳定。



2022 年阿坝州马尔康市城区降水中主要离子总当量浓度占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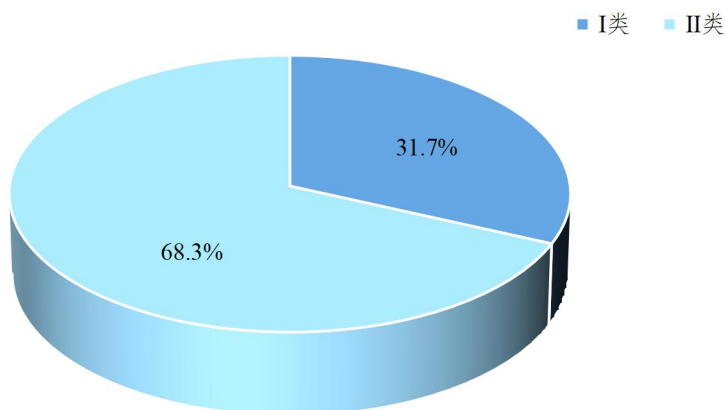


## 水环境

### 江河水质

2022 年，全州 17 个国控考核断面，I 类断面 9 个，II 类断面 8 个；全州 11 个省控考核断面（北川墩上为驻绵阳站监测），II 类断面 11 个。28 个国、省控考核断面 I 类断面 9 个，占 32.1%；II 类断面 19 个，占 67.9%。13 个省控趋势科研监测断面，I 类断面 4 个，占 30.8%；II 类断面 9 个，占 69.2%。

全州 41 个国、省控监测断面，I 类断面 13 个，占 31.7%；II 类断面 28 个，占 68.3%。11 个出州断面水质均达到 II 类及以上标准，水质全部达标。



2022 年全州国、省控地表水断面水质类别比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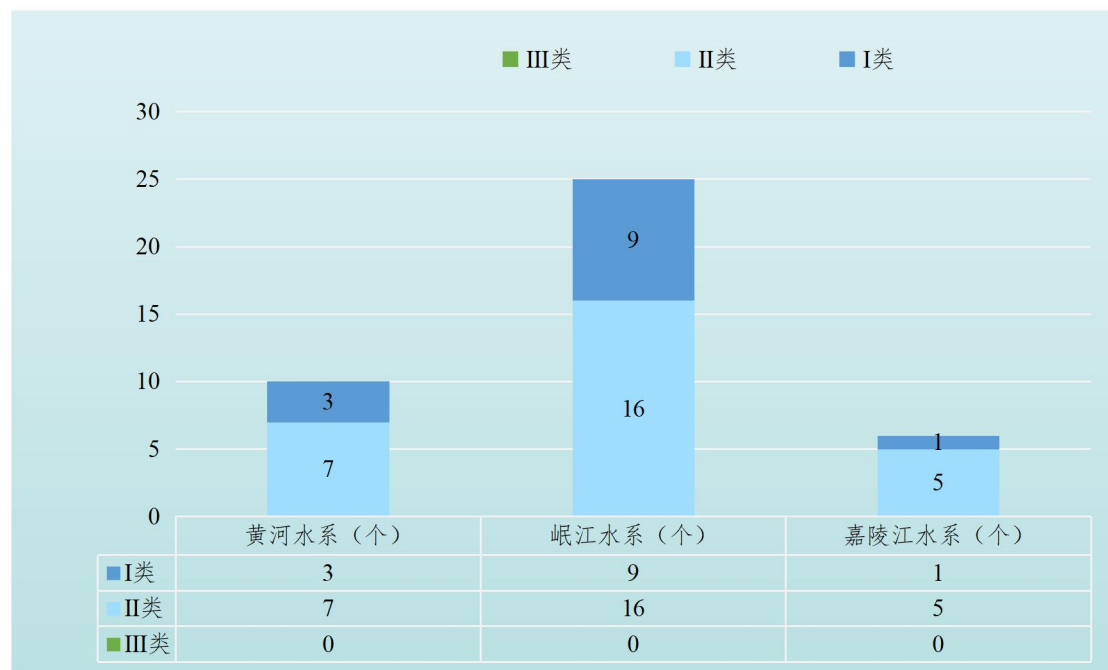
### 三大水系

2022 年，阿坝州岷江、嘉陵江、黄河 3 大水系水质总体保持优。

黄河水系：水质状况优，达标率为 100%，10 个断面中，Ⅰ类断面 3 个，占 30.0%，Ⅱ类断面 7 个，占 70.0%。其中玛曲、黑山、鄂洛断面同比水质类别由Ⅱ类提升至Ⅰ类，大水断面同比水质类别由Ⅲ类提升至Ⅱ类，其余断面同比水质类别无变化。

岷江水系：水质状况优，达标率为 100%，25 个断面中，Ⅰ类断面 9 个，占 36.0%，Ⅱ类断面 16 个，占 64.0%。其中色尔古乡、五里界牌、镇平乡、下孟同比水质类别由Ⅱ类提升至Ⅰ类，其余断面同比水质类别无变化。

嘉陵江水系：水质状况优，达标率为 100%，6 个断面中，Ⅰ类断面 1 个，占 16.7%，Ⅱ类断面 5 个，占 83.3%。所有断面同比水质类别无变化。



2022 年阿坝州三大水系水质类别个数





##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

### 市（州）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2022 年，阿坝州州政府所在地马尔康市开展了 7 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均为地表水饮用水），7 个断面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断面达标率为 100%；全年采样当月取水总量 381.00 万吨，达标水量 381.00 万吨，水质达标率为 100%。与上年相比，市（州）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断面达标率、水质达标率均无变化。



2022 年阿坝州市（州）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情况

### 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2022 年，全州 12 个县开展了 24 个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

源地水质监测（其中地表水饮用水 23 个，地下水饮用水 1 个）。24 个断面（点位）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断面达标率 100%；全年采样当月取水总量 1624.31 万吨，达标水量 1624.31 万吨，水质达标率为 100%。与上年相比，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断面达标率、水质达标率均无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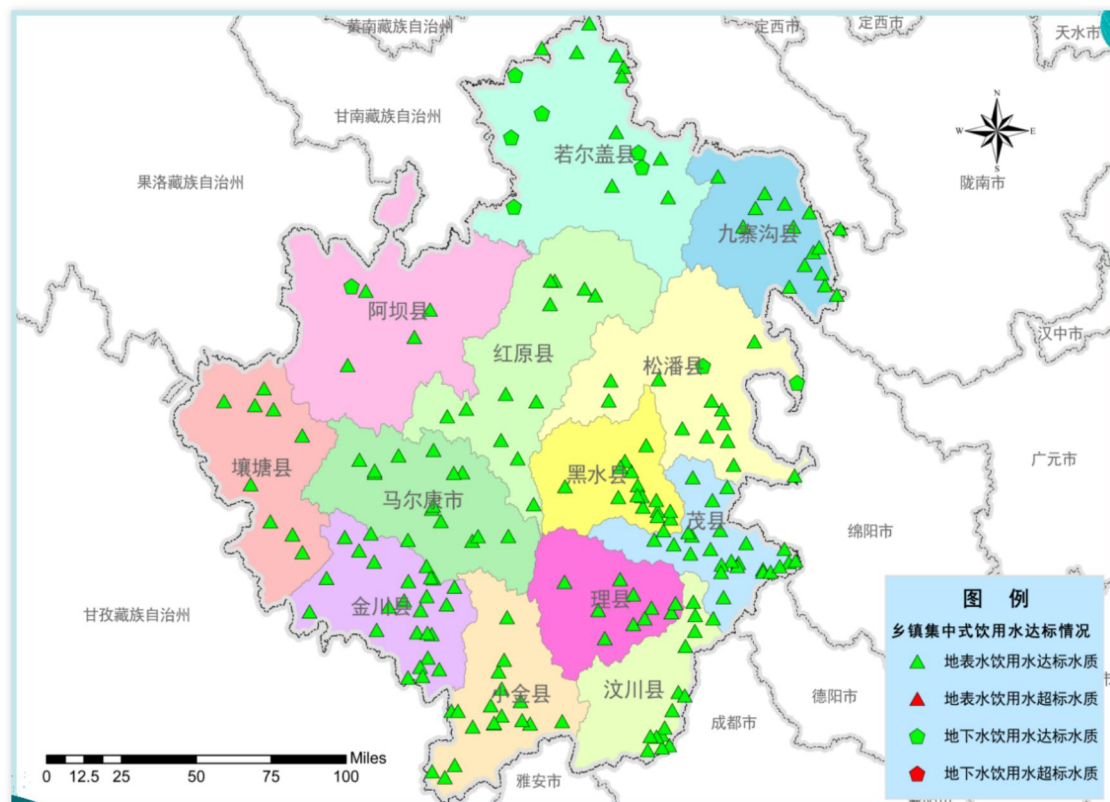
2022 年阿坝州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情况

## 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2022 年，全州 13 个县（市）开展了 193 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其中地表水饮用水 184 个，地下水饮用水 9 个）。193 个断面（点位）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断面达标率 100%；全年取水总量 1026.48 万吨，达标水



量 1026.48 万吨，水质达标率 100%。与上年相比，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断面达标率、水质达标率均无变化。



2022 年阿坝州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情况

## 地下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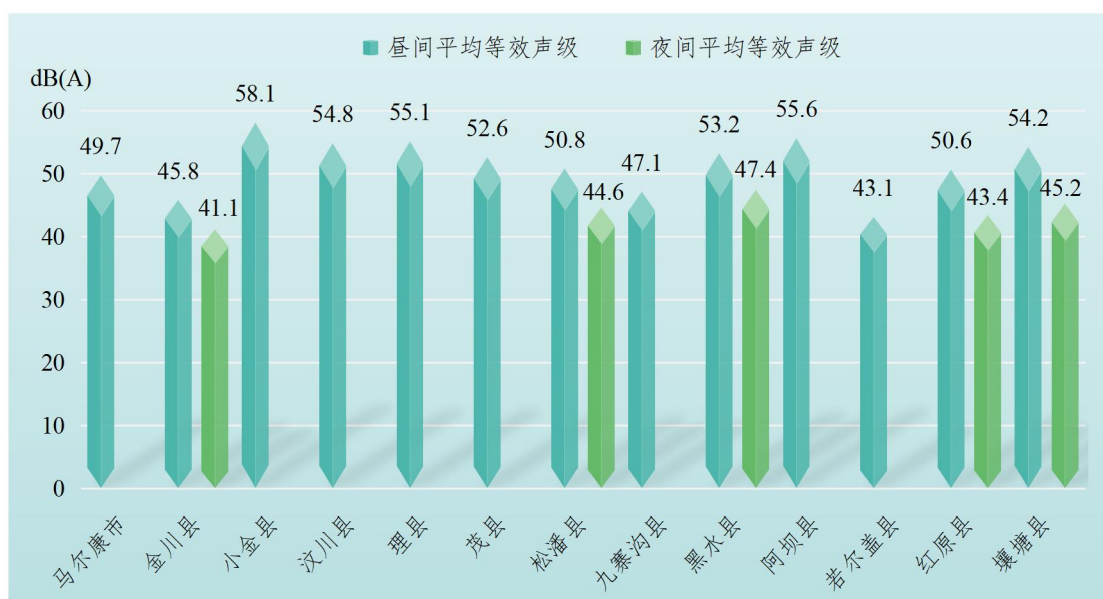
2022 年，阿坝州开展了“十四五”国家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点位阿坝镇五村阿曲河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状况监督性监测，该断面水质均达到或优于Ⅲ类标准，断面达标率为 100%；全年取水总量 54.00 万吨，达标水量 54.00 万吨，水质达标率为 100%。与上年相比，阿坝镇五村阿曲河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断面达标率、水质达标率均无变化。

## 声环境

### 城市区域声环境

2022 年，马尔康市共设 20 个区域环境噪声监测点位，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49.7 分贝，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一级，总体水平好。与上年相比，马尔康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有所变好。

2022 年，阿坝州其余 12 个县共设 43 个区域环境噪声监测点位，昼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43.1~58.1 分贝，夜间平均等效声级为 41.1~47.4 分贝，其中九寨沟县、若尔盖县 2 个县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一级，总体水平好；金川县、松潘县、汶川县、茂县、红原县 5 个县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二级，总体水平较好；小金县、黑水县、理县、阿坝县、壤塘县 5 个县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三级，总体水平一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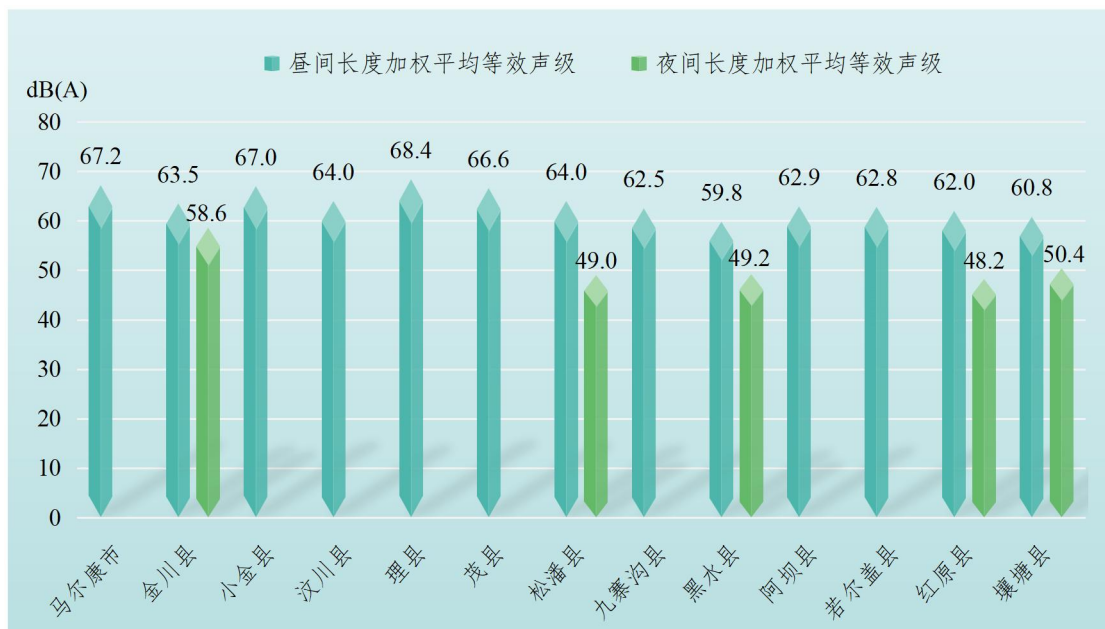
2022 年阿坝州 13 县（市）区域环境噪声昼间、夜间平均等效声级



## 城市道路交通声环境

2022 年，马尔康市共设 11 城市道路交通噪声监测点位，昼间长度加权平均等效声级为 67.2 分贝，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一级，总体水平好。与上年相比，马尔康市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等级无变化。

2022 年，阿坝州其余 12 个县共设 17 个道路交通噪声监测点位，昼间长度加权平均等效声级为 59.8~68.4 分贝，夜间长度加权平均等效声级为 48.2~58.6 分贝，其中小金县、松潘县、九寨沟县、黑水县、汶川县、茂县、阿坝县、若尔盖县、红原县、壤塘县 10 个县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一级，总体水平好；金川县、理县 2 个县道路交通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二级，总体水平较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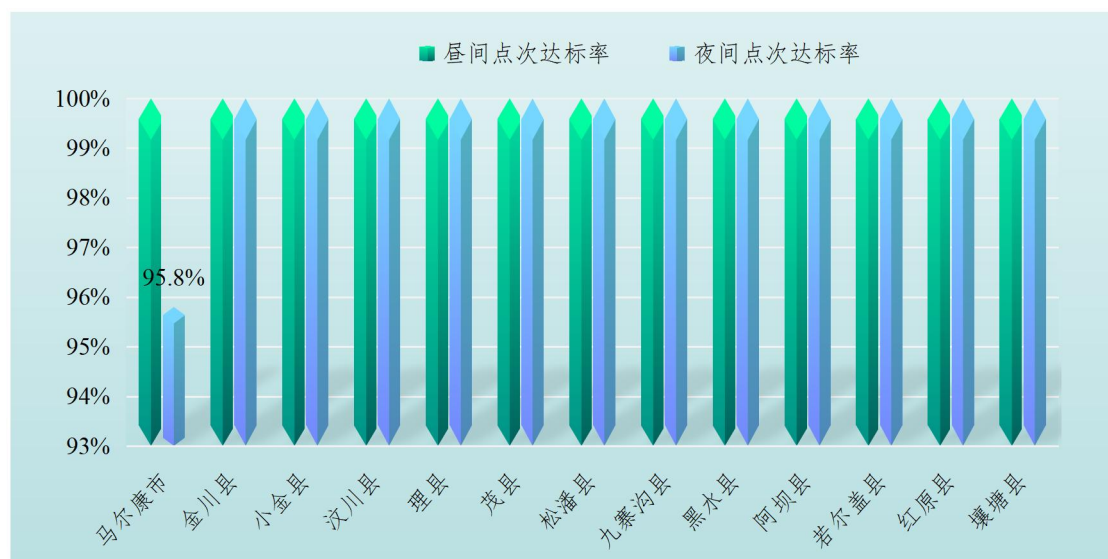
2022 年阿坝州 13 县（市）道路交通噪声昼间、夜间长度加权平均等效声级



## 城市功能区声环境

2022 年，马尔康市共设 6 个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昼间监测点次达标率为 100%，夜间监测点次达标率为 95.8%。与上年相比，全市 1 类、2 类功能区昼间、夜间监测点次达标率无变化，均为 100%；4 类（4a 类）功能区昼间监测点次达标率无变化，均为 100%，夜间监测点次达标率有所下降，由 100%下降为 87.5%。

2022 年，阿坝州其余 12 个县共设 36 个功能区噪声监测点位，昼间、夜间监测点次达标率均为 100%。



2022 年阿坝州 13 县（市）功能区噪声昼间、夜间监测点次达标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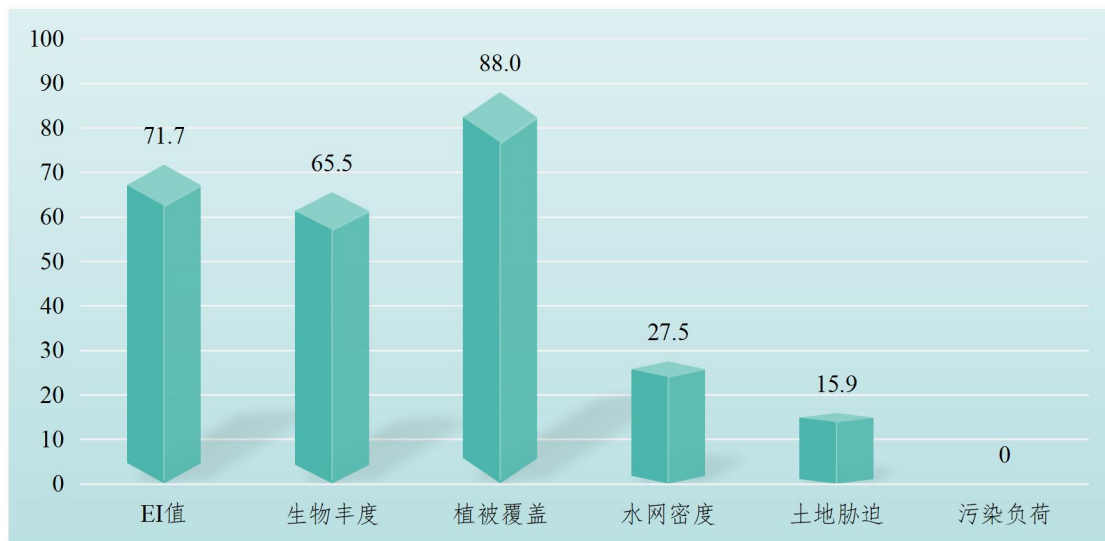
## 生态环境

2022 年，阿坝州生态环境状况指数为 71.7，其中生物丰度指数为 65.5、植被覆盖指数为 88.0、水网密度指数为 27.5、土地胁迫指数为 15.9、污染负荷指数 0.0。阿坝州总体生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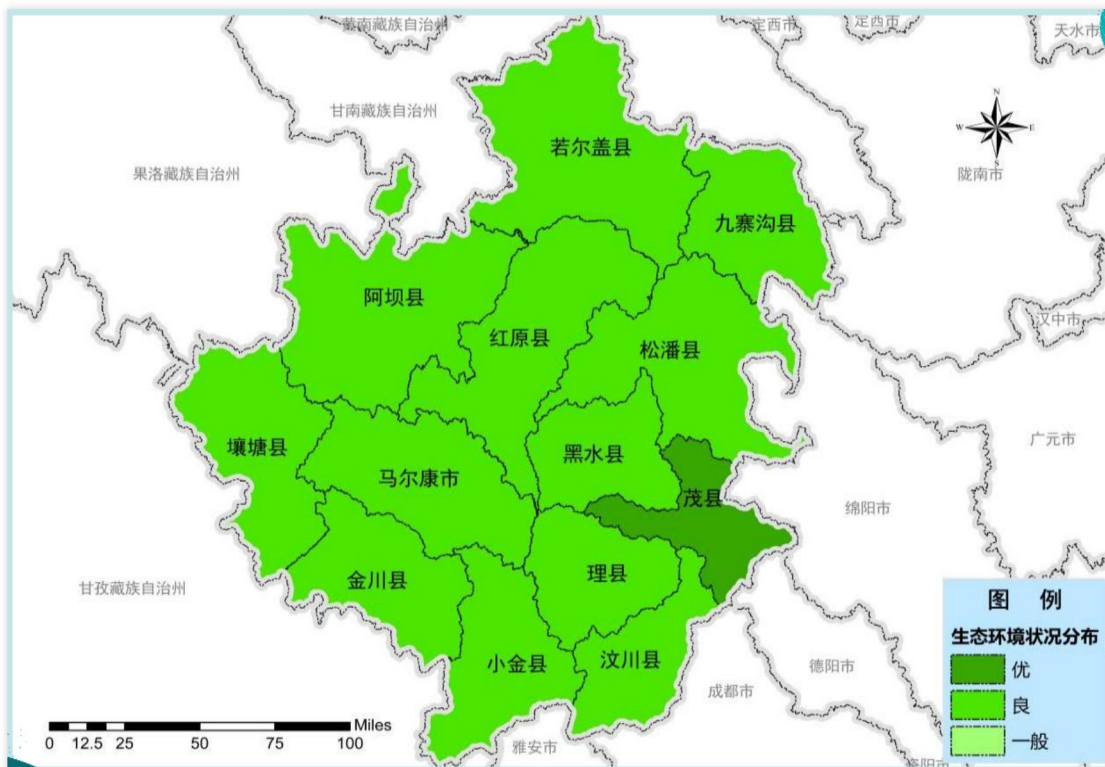


环境状况类型为良，与上年相比，生态环境状况类型无变化。



2022 年阿坝州生态环境状况各指数值

阿坝州 13 个县（市）生态环境状况指数范围为 66.6～75.6。其中，茂县生态环境状况指数为 75.6，生态环境状况类型为优，其余 12 个县（市）均为良。



2022 年阿坝州生态环境状况评价结果



与上年相比，汶川县生态环境状况指数由 75.0 降低为 74.7，其生态环境状况类型由优降为良，其余 12 个县（市）类型保持不变。

## 土壤环境

2022 年，阿坝州省控网土壤环境质量风险点监测点位设置于松潘县，共计 4 个，其中重点风险监控点位 3 个，一般风险监控点位 1 个。小于等于风险筛选值的点位有 2 个，大于风险筛选值但小于等于风险管制值的点位有 2 个。

## 辐射环境

2022 年，阿坝州辐射环境质量状况未见异常。与上年相比，城市环境辐射水平中 $\gamma$ 辐射空气吸收剂量率、 $\gamma$ 辐射累积剂量、空气中碘-131 活度浓度、总沉降物中放射性核素活度浓度、气溶胶测得的空气中总 $\alpha$ 、总 $\beta$ 、 $\gamma$ 核素以及土壤放射性核素活度浓度变化不大，处于本底水平。饮用水、地下水总 $\alpha$ 和总 $\beta$ 活度浓度均低于《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06）中规定的指导值。



# 措施与行动

## 污染防治攻坚

### 大气污染防治

**全面督导强落实。**2022 年向州政府提交了 5 次专题工作报告，编制印发了《阿坝州环境质量保持不力约谈办法》，自 2022 年 7 月起对环境空气质量下降或排名靠后的县（市）进行预警提示、通报或约谈。编制印发了《关于研究制定大气污染防治“一县一策”的通知》，督促各县（市）政府研判问题症结，制定提升方案，有针对性推进防治工作。2022 年共计编制印发阿坝州环境空气质量通报（1-12 月）12 期。召开了马尔康市大气污染防治专题会，对马尔康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进行重点帮扶。

**全面整治强提质。**一是严厉打击环境违法。2022 年对所有 231 个在建项目监管开展检查 286 次，责令整改 172 起，持续开展涉气企业日常监管，共处罚相关企业 9 家，罚没金额 55.34 万元。二是推进重点治理项目。完成兆迪水泥超低排放改造，并通过行业协会超低排放 B 类认定。三是完成我州国控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设备更换，除颗粒物指标外其余指标监测数据均来源于新设备监测。



**强化机动车污染防治。**一是按照“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方式，联合州市场监管部门选派技术专家 2 名，组成 2 个检查组，对全州 8 家机动车检验机构开展监督抽查工作，杜绝企业违法违规行为。同时邀请专家进行现场指导和全方位排查，督促机动车检验机构全面落实主体责任。二是完成 2022 年度秋冬季柴油车尾气抽检工作。现场共计抽测柴油车 1014 辆，达标 1006 台，不达标 8 辆，移交公安交警大队并实施罚款。三是完成非道路移动机械备案登记工作，截至 2022 年 10 月 31 日，全州非道路移动机械共计备案完成 1929



汶川县开展 2022 年秋冬季柴油车尾气  
抽检工作

台，并配合省级生态部门首次实现非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抽检，共抽检汶川和茂县非道路移动机械 100 台，其中 4 台尾气排放超标，已移交属地生态环境部门进行

处罚。四是提高了在用车监管效能。利用汶川机动车遥感检测点开展黄牌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有效检测机动车 74710 辆次，其中，合格车辆 34576 辆次，超标车辆 32843 辆次。五是联合公安部门强化机动车准入管理。完成新车注册登记 8675 辆、转移登记 4518 辆、注销登记 4442 辆，整改环保不达标车辆 1577 辆/次。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 83 辆，新能源汽



车保有量达到 386 辆。2022 年我州国控点环境空气质量 6 项指标综合指数 1.87，同比下降 17.6%，PM<sub>2.5</sub> 平均浓度 10.1 微克每立方米，优良天数率 100%，环境空气质量全省排名第 1 位，全国 339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环境质量排名第 9 位，全面完成环境空气质量年度目标任务。

## 水污染防治

制定《2022 年度污水废水专项整治行动方案》《阿坝州 2022 年提升改善水环境质量工作方案》《阿坝州美丽河（段）湖建设实施方案》《阿坝州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着力提升改善水环境质量，维护水环境安全。一是加强入河排污口整治。全面完成县级排污口清查，清查排口 3593 个，其中自然、雨洪排口 2535 个，排污及混排口 1060 个，完成入河排污口审批 11 个，整治入河排污口 106 个。二是加强工业企业排污整治。推进 2 户企业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开展 135 户规上工业企业、78 个砂石加工点、131 个堆料点、重点能源资源开发利用和交通等在产在建项目环保设施建设运行监管，生产生活污水废水处理设施建设运行监管，确保达标排放。三是加快城镇环保基础设施整治。加快城镇污水垃圾“新三推”建设、实施城镇雨污、清污分流工程建设，新开工污水处理项目 21 个，垃圾处理项目 13 个，开展城镇生活污水、医疗废水、垃圾填埋场渗滤液等污水废水排





查，强化已建 55 个污水处理厂（站）和 15 个垃圾处理场废水排放监管。四是加快乡村环保基础设施整治。加快农村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建设，共计实施农村生活污水基本有效治理 561 个，有效治理率为 51.5%。实施农村面源污染管控，强化 1548 个禁养区管理和规模养殖场粪污处理监管，实施农药减量控害行动，连续实现农药化肥使用零增长。五是推进环保问题整改。统筹推进各类 1852 项问题纳入环保统计问题整改，完成问题整改 1754 项，完成率 94.7%。建立州级领导蹲点督导机制，督导核查点位 221 个，发现整改问题 422 个。六是推进环保测管协同。建立环境质量约谈通报制度，强化 41 个水质监测断面监测，及时提醒环境质量异常情况，倒逼县（市）针对性开展问题污染排查治理；开展环境专项执法，立案查处水环境违法案件 6 件，移送司法 1 件，罚款 45.13 万元；推进隐患排查和应急管理，妥善处理“6·10”马尔康草登乡震群性地震等水环境风险隐患，成功处置“3·09”金川县撒瓦脚乡煤焦沥青运输车侧翻事件。七是加强美丽河（段）湖建设。年度申报若尔盖县花湖、汶川县三江、茂县松坪沟 3 个试点创建。其中，若尔盖县花湖成功进入全省美丽河湖优秀案例。





副局长刘昌俊带队检查国控九寨沟断面水质及周边情况

## 土壤污染防治

编制完成《阿坝州土壤污染分区管控方案和风险源管控清单》《2022-2025 年阿坝州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计划》《阿坝州“十四五”重金属污染防治工作方案》《阿坝州农用地土壤镉等重金属污染源头防治行动实施方案》，着力提升改善土壤环境质量，维护土壤环境安全。一是加强重点建设监管单位管理。更新公布 2022 年阿坝州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单，督促 27 家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完成了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和监测工作。二是加强农用地安全利用管理。会同农业农村部门完成 20921 亩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和严格管控目标任务，实现农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三是加强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管理。动态更新污染地块清单和名录，强化转用



途地块调查评估，推动 2 家土壤超标在产企业开展详细调查和风险管控，会同自然资源部门完成 10 家疑似污染地块状况调查和备案工作，实现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100%。四是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公布 2022 年强制性清洁生产企业 8 家。完成四川省兆迪水泥有限公司和阿坝矿业有限公司 2 家企业开展清洁生产技术改造。

##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

**强化矿山生态环境问题整治。**编制并印发《2022 年“矿山矿企”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方案》《2022 年“固废危废”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行动方案》，完成非煤矿山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工作、长江经济带尾矿库污染防治环境风险排查治理与环境应急准备、全省尾矿库分类分级暨第三轮生态环境问题排查整治专项行动等工作，推进尾矿库环境风险隐患排查治理。马尔康市、小金县、九寨沟县、若尔盖县、汶川县、金川县 6 县（市）对全州 10 家非煤矿山堆场、尾矿库开展矿山矿企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排查整治，共计发现生态环境方面问题 12 个，截至目前完成问题整改 12 个，整改完成率 100%。持续强化涉尾矿库矿山矿企生态环境问题整治，推进发现的 24 项问题整改落实，有力化解矿山环境隐患，立案 2 起，罚款 51.84 万元。配合生态环境部、生态环境厅在若尔盖县、红原县、松潘县 3 县，核查黄河流域历史



遗留矿山污染状况点位共计 61 个。督促指导阿西金矿完成了生态修复工作，并完成省厅验收。开展长江经济带尾矿库污染防治工作。全州共涉及金川奥伊诺矿业有限公司业隆沟锂辉石矿尾矿库和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金川县李家沟锂辉石矿尾矿库。省级抽查发现的 4 个生态环境问题，均在 2022 年 11 月 30 日前全部完成整改。

**强化疫情期间医疗废物规范管理。**自 2022 年我州阿坝县、马尔康市、壤塘县疫情爆发来，坚决扛牢疫情防控政治责任，闻令而动，积极协调处置车辆，调配医废处置能力，对医废产生单位和处置机构加强监管，第一时间派出人员支援阿坝县、马尔康市医废处置工作。积极协调运输处置力量。1-12 月，全州共处置医疗废物 1041.41 吨，其中涉疫医废 486.36 吨，仅在 11 月 20 日至 11 月 30 日，共出动医废转运车辆 281 车次。主动协调相关部门，落实移动式医废处置车运维使用和日常管理事宜，完成了医疗废物处置车的运行调试，并申报了 2023 年度车辆运维管理经费，为我州增加医废处置力量 5 吨/日。为解决疫情期间全州医废处置能力薄弱问题，拟定并上报州人民政府印发了《阿坝州医疗废物协同应急处置方案》，增加医疗废物应急（协同）处置能力 33 吨/天；加强医疗废物处置单位管理，更新或新发处置许可两份（四川知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阿坝州医废集中处置中心 B





厂（九寨沟）。加强县（市）涉疫医疗废物和涉疫污水处理处置指导工作，草拟并印发了《阿坝州新冠肺炎疫情医疗废物处置实施方案》。



2022 年马尔康疫情管控期间，局长杨继雄带队对马尔康涉疫医疗机构、医疗废水、医疗废物收转运处置开展现场指导

**积极回复群众建议。**回复涉及医疗废物处置州人大代表提案一件，代表对回复结果表示满意；回复涉及医疗废物处置“12345”热线建议咨询件一件，建议人表示满意。

**做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完成 13 个县（市）100 家危险废物产生单位、2 家危险废物经营单位现场评估，其中达标 80 家、基本达标 17 家、不达标 1 家，2 个危险废物经营单位考核均达标。



2022 年马尔康疫情管控期间，副局长林晓明带队对马尔康集中隔离点涉疫医疗废水、医疗废物收转运处置开展现场指导

## 环保督察

我州始终把问题整改作为一项政治任务来抓，提高站位、主动作为，层层落实责任、高位组织推动。截至 2022 年底，1907 项生态环境问题，完成整改 1822 项，完成率 95.5%，超额完成全年 94% 的目标任务，正在整改 85 项。其中，纳入省调度范围的中央省级环保督察类问题和国家省级长江黄河类问题共计 794 项，完成 760 项，完成率 95.7%，正在整改 34 项。

**聚焦问题抓整改。**按照中央、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办法，严格实行“清单制+责任制+销号制”，牵头组织拟定问题整改方案，逐一制定“任务、责任、时限”3 张清



单，逐一压实“属地、属事、主体”3项责任，建立健全“调度、分析、督办”3项机制，严格实行双月调度制度，动态掌握整改进度，采用“通报排名、预警提示、挂牌督办、考核扣分”等方式，精准施策、综合施压，2022年以来共发出预警提示函61份、督办函4份、通报26份，全力监督实施问题整改。

**提速增效促整改。**以“消减存量、抑制增量、提档加速、质效并重”为目标，在“查”上，州级层面每1季度开展1次生态环境问题排查，在州委“5+2”暗访督查的基础上，2022年开展了工业企业和非煤矿山生态环境问题排查等4次活动。截至目前，纳入州本级管理的自查问题1113项完成1061项，完成率95.3%。在“速”上，2022年度目标绩效指标要求整体完成率达94%，我们以“短期任务提月份、中长期任务提年份”为目标，加大督查督办力度，加快问题整改速度，全年完成率达95.5%，超额完成30项。在“质”上，对全州重点问题整改进行了全覆盖核查，逐一查看问题的整改质量，有效杜绝表面整改、敷衍整改、虚假整改等问题。





生态环境厅厅长钟承林（中）、总监刘华太（左）、副州长陶钢（右）现场察看国家移交 2021 年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问题—阿西金矿固体废弃物处置工程整改推进情况

**建章立制优整改。**探索建立了生态环境问题常态化排查、整改、督导工作机制，作为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延伸和补充，制定了《阿坝州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排查整改工作方案》《阿坝州生态环境突出问题整改试点工作方案》《州级领导蹲点督导生态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制度》，从源头上找问题、从点位上做示范、从系统上订制度，加快补齐突出问题排查整改全过程、各方面的短板弱项，努力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密切配合、通力合作的问题整改工作格局。

## 环评和排污许可

**优化行政审批。**2022 年窗口共接到行政审批事项 163 件，其中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 90 件，辐射安全性许可证核发 12 件，排污许可证核发 59 件，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发 2 件。

**严格环境准入。**稳增长服务保障，切实助企纾困，制定生态环境领域稳增长服务保障八条措施。2022 年审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90 个，其中报告书 9 个，报告表 81 个，总投资约 51.3 亿元，涉及黄河干流若尔盖段应急处置（抢险救灾）工程、阿坝金川 220kV 输变电工程、四川德鑫矿业资源有限公司四川省金川县李家沟锂辉石矿 105 万吨/年采选项目等重点项目。



金川县李家沟锂辉石矿 105 万吨/年采选项目环评技术审查会



强化“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坚持“守底线、优格局、提质量、保安全”的总体思路，持续构建生态文明机制，完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积极探索推进“三线一单”成果在重大决策、重大规划编制、生态空间保护、建设项目落地方面的应用，作为我州产业布局、结构调整、园区管理、资源开发、城镇建设、重大项目选址等的重要依托，充分发挥“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在促进高质量发展、高水平保护方面的底线约束和决策支撑作用。



排污许可证后监管现场检查

开展 143 家排污单位的执行报告内容规范性审核，完成排污许可证质量审核 95 家，配合完成各项质量问题整改。全面开展排污许可提质增效集中攻坚专项行动，将排污许可核查纳入日常环境监管核查，指导监督企业“持证排污”、“按证排污”。

加强排污许可证核发与证后监管。2022 年共核发排污许可证 59 件；督促指导全州 143 家排污单位按时提交 2021 年度执行报告和各季度季报；

## 总体规划

2022 年，抓好系统规划，经州委州政府审议通过，编制



印发《阿坝州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明确五年工作目标、工作措施、重点工程等并推进实施。制定实施《阿坝州环境质量保持不力约谈办法》《阿坝州生态环境保护考核体系》，进一步提高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效率，完善考核指标体系。突出谋划部署，充分发挥议事协调机构作用，编制印发《阿坝州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 2022 年工作要点》《阿坝州污染防治攻坚战领导小组 2022 年工作要点》《阿坝州巩固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果提升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行动计划（2022-2023）》，部署我州生态环境保护工作重点，谋划推进年度生态文明建设和污染防治攻坚战工作。贯彻实施《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全面梳理符合条件的披露主体，形成 2022 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 61 家企业名单，并按要求完成信息披露工作，进一步强化环境信息公开。

## 资金投入

加强项目申报，积极争取环保资金。按照项目入库要求，2022 年组织新申报水污染防治项目 8 个，总投资 17533.29 万元，其中成功入生态环保项目库 4 个。新申报农村污染防治项目 4 个，总投资 10610.72 万元，其中成功入生态环保项目库 3 个。完善 2021 年组织申报的水污染、农村污染项目 2





个，并成功入生态环保项目库；组织相关县（市）报送投融资需求项目 5 个，并积极推进四川省节能环保产业暨环保基础设施招商会签约项目及授信项目建设。2022 年下达中央和省级生态环保专项资金 18528 万元，其中中央环保专项资金 1153 万元，省级环保专项资金 17375 万元，截至目前已累计使用 6589.94 万元。

**强化资金监督监管，扎实推进项目建设。**积极组织各县（市）开展环保专项项目资金自评自查、绩效评价等工作。采取“月调度，季通报”制度，每月对专项资金项目进展和资金执行情况进行调度，每季度对全州生态环境项目实施情况及专项资金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形成“红黄绿”三级预警机制，全面掌握环保专项资金执行及项目实施情况。扎实推进项目实施，确保项目按期完成。

## 生态保护和农村环境

**高位推动生态示范创建。**一是示范创建争先，创建规划全覆盖。编制印发《阿坝州生态示范创建争先工作方案》。《阿坝州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州规划》已通过州政府常务会、州委常委会印发实施。马尔康市、小金县、阿坝县、壤塘县《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规划》已报生态环境厅，实现创建规划全覆盖。二是组建创建专班，凝聚工作合力。组建示



范州创建专班，对创建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可达性分析。涉及我州 36 项指标已达标 35 项，城镇污水处理率 2023 年 8 月底前实现达标，力争 2023 年创建示范州。三是突出创建优势，力推县（市）创建。梯次推进生态示范创建，采取创建预选召开推荐选拔会。2022 年，汶川县成功创建“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理县、茂县、黑水县命名为省级生态县。



州长罗振华陪同省级验收组检查黑水县生态示范创建工作

**强力推进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一是因地制宜，精选污水处理技术。结合厕污共治，优先采取资源化利用的处理模式，慎用一体化处理设备或其他“高大上”等后期运行维护费用高的设施。截至目前，全州 1090 个行政村，生活污水得到



治理 592 个，治理率 54.3%，已完成省三推 2022 年 40% 的目标。二是突出试点，做好

“千村示范工程”。以松潘县安宏乡安宏村作为试点示范，印发《阿坝州农村生态治理示范工作方案》。开展 2022 年生活



省级审核组检查指导汶川县农村环境整治工作

污水治理“千村示范工程”，分配以奖代补资金 3376 万元，70 个行政村完工率、资金执行率均达 100%。三是分类整改，建立健全工作机制。按照“整治规范一批、改造提升一批”的原则，督促各县（市）人民政府结合实际，编制各辖区的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办法。截至 2022 年底，全州建成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308 套，其中：2018 年底前建成 65 套，未正常运行 20 套（汶川 2 套、理县 1 套、松潘 16 套、九寨沟 1 套），运行率 69.2%；2019 年至今建成 243 套，未正常运行 14 套，运行率 95.5%。

**持续推进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编制印发《阿坝州 2022 年全州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标率 100% 保持方案》。2022 年，全州 111 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全部达到Ⅲ类及以上标准，无特定超标因子，达标率 100%，水质持续保持优良。完成阿坝县、红原县、汶川县乡镇饮用水水源地划



定、调整和撤销工作；开展典型区域农村分散式饮用水水源地基础环境状况调查工作。起草编制《阿坝州“十四五”国家地下水环境质量考核点位保持方案》，已通过专家审查。

**深化推进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做好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任务牵头工作，实行“清单制+责任制”，精准聚焦改革问题，完成 2022 年 15 项改革台账。召开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专项小组联席会，审议通过《阿坝州青藏高原生态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实施方案（送审稿）》《阿坝州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讨论稿）》。

**加强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监管。**切实履行生态保护监管职责，督促指导大熊猫国家公园、若尔盖国家公园区域内“超载过牧、湿地退化、草地沙化、岸线侵蚀、在建项目”生态破坏等环境问题整改。对移交的 33 个生态保护红线疑似生



国家长江局检查“绿盾行动”自然保护区问题整改工作

态破坏问题点位开展核查，均不存在生态破坏问题。对小金四姑娘山、若尔盖湿地、南莫且湿地、卧龙和九寨沟等 5 个国家级自然保

保护区，2021 年人类活动变化疑似问题的 241 处点位进行现场核查，涉及 7 处问题已全部完成整改。





全面落实《湖州市-阿坝州生态环境共建共护战略合作协议》。牵头草拟《湖州市-阿坝州生态环境共建共护战略合作协议》，于2022年7月签订实施。2022年11月6日至11月10日，州政府陶钢副州长带队，携生态环境代表团赴浙江省湖州市开展生态文明建设调研考察。



副州长陶钢考察调研湖州市生态文明建设工作

**高质量完成人大建议办理。**牵头办理州十三届人大第一次会议第42号“关于加大农村生活污水一体化处理设施设备运维资金投入的建议”答复工作。加强与提议人一西、杨星、何建华、刘伍牙、王立强、梁洪、谭加健、罗吾拥扎、王世伟等的联系，采取上门走访、实地查看等方式，充分征求提议人意见，高质量完成办理工作。



副县级干部尚华祥与人大代表（松潘县人大主任一西）面对面沟通

## 核与辐射安全监督

印发《2022 年阿坝州辐射环境监测方案》，指导督促相关部门落实责任，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和省维护国家核安全的总体工作部署，印发《阿坝州 2022 年度核与辐射安全隐患排查工作实施方案》，共出动检查人员 203 人次，完成 40 家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隐患排查，发现问题 7 个，稳步推进辐射安全隐患排查工作。督促现有持证单位就存在的问题进行查漏补缺，全面完成核技术利用系统数据质量核查问题整改。全面加强辐射许可，新办理黑水县人民医院、阿坝县安大医院、马尔康尚兵口腔诊所有限





公司 3 家机构核与辐射许可证；延续审批金川县人民医院核与辐射许可证。编制印发《核与辐射事故应急预案》。围绕树牢总体国家安全观，组织开展了“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宣传活动，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核安全法》、辐射安全科普资料等资料 900 余份，受众人群约 500 余人。

## 环境应急处置

按照“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印发《2022 年全州生态环境安全应急处置预案》。牵头编制《阿坝州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经州人民政府印发。印发《阿坝州黄河流域联防联控联管示范工作方案》，建立岷江、黄河、大渡河、嘉陵江四大流域三联工作机制。争取州级专项资金 180 万元，编制黄河、岷江、大渡河、嘉陵江、涪江等 5 大流域 26 条重点河流环境应急“一河一策一图”。组织开展全州环境应急物资和环境应急设备需求调查，积极争取州级财政资金 396 万元、省级财政资金 53 万元，完成州本级、阿坝、红原、若尔盖和九寨沟四县物资库建设和 13 县（市）环境应急监测设备采购。组织开展“环境安全月”活动，确定风险企业 37 家，摸排风险单元 92 个。共排查重点行业领域问题 128 个，完成整改 128 个。排查生态安全问题 89 个，截止 2022 年底完成整改 68 个，整改完成率 76.4%。组织学



习《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汛条例》《阿坝州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阿坝州人民政府 2022-2023 年度森林防火命令》。选取汶川县立顿电子科技（阿坝州）有限公司为示范点，深入推进安全宣传进企业示范点创建。妥善应对“3·09”金川县煤焦沥青运输车辆侧翻引发次生环境事件和“6·10”马尔康市草登乡地震。顺利完成 2022 年“10·13”阿坝州抗震救灾应急演练环境应急处置环节。

## 宣传教育

一是以党的二十大宣传为主线，谋篇布局生态环境宣传教育工作。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突出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献礼党的二十大主线，着力营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浓厚氛围。二是以“新媒体”为依托，多途径开展生态环境宣传工作。全年累计公开政府信息 2341 条。其中门户网站公开信息 532 条，微信公众号公开和转发信息 619 条，微博公开或转发信息 1190 条，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宣传效果。三是扩大“6·5 环境日”进校园活动影响力。成功举办“环保世纪行·洁美阿坝”系列主题宣传进校园活动，并首次以生态环境校外辅导员身份融入到马尔康各小学，通过“学生带动家庭、小手拉大手”的方式形成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浓厚氛围。四是聚焦新闻发布和新



闻宣传。组织召开 5 次新闻发布会，首次召开生态文明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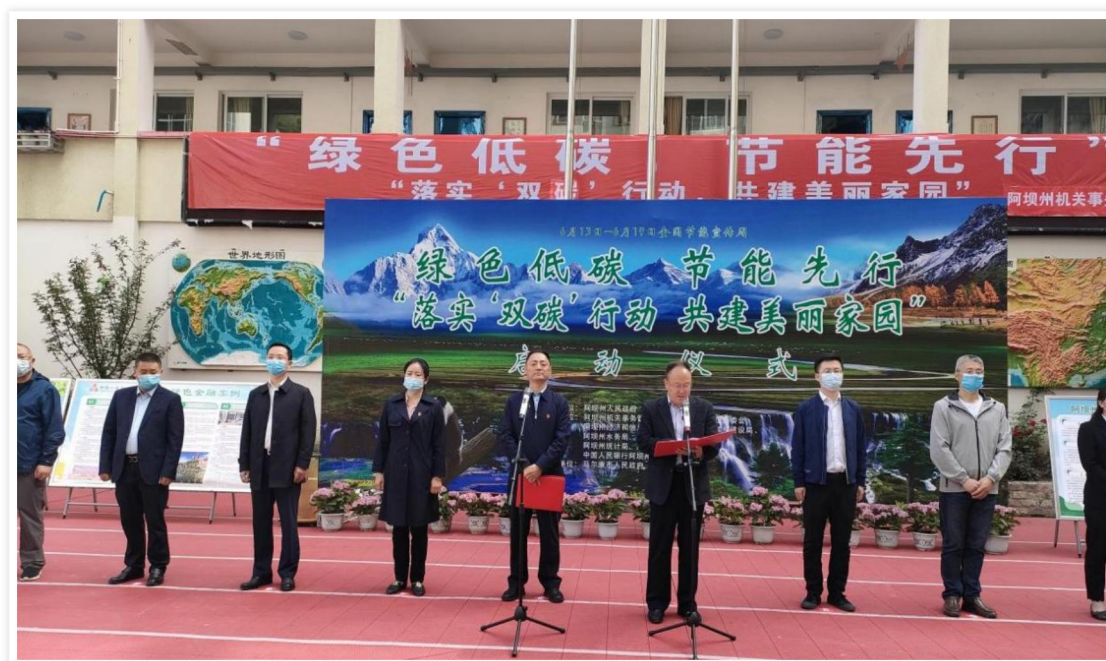
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校园宣传活动

设专场新闻发布会，展示阿坝州 10 年来生态环境保护成效工作。协助省厅拍摄纪录片《生态秘境》，摄制完成“从这里看美丽中国-四川阿坝”成效短视频，生动鲜活地讲述阿坝州生物多样性保护故事。五是保障网络意识形态安全。加强与网信办协作，强化 24 小时全时段舆情监测，完善负面舆情传送回复机制，成立了州生态环境系统网络舆情应对处置领导小组，编制了处置预案，建立了网络评论机制，发挥网评员队伍作用，营造良好氛围。六是促进公众参与，有序组织环保设施向公众开放活动。组织公众代表走进监测实验室、空气自动监测站、污水处理厂等监督环境管理，激发大众参与环境治理的积极性。累计开展环保设施公众开放活动 70





余次，参观人数达到 1000 余人。七是以“重大活动”为载体，多形式开展生态环境宣传工作。结合“重大活动”及“法律七进”等工作积极开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农村活动，发放宣传资料 2 万余册，解答咨询 200 余次。到州委党校宣讲生态文明建设专题讲座 3 场。八是开展 2022 年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宣传活动。以“落实双碳行动 共建美丽家园”为主题积极开展全国低碳日生态环境保护主题宣传和实践活动。



开展全国节能宣传周和全国低碳日宣传活动

## 环境监测

科学制定生态环境监测方案。为全面推进我州生态环境监测工作，充分发挥生态环境监测的服务、支撑效能，根据





《2022 年四川省生态环境监测方案》，立足川西北生态示范区定位，结合阿坝州工作实际，编制印发《2022 年阿坝州生态环境监测方案》。方案明确了目标任务、工作措施、时间节点和要求，并在全州生态环境系统组织实施，有效指导全州开展 2022 年生态环境监测工作。

**全面完成各项监测任务。**一是持续开展环境空气质量监测、马尔康市酸雨监测，提升预警预报能力，做好空气自动站运维工作，为打好蓝天保卫战提供技术支撑。二是深化水环境质量监测，积极开展全州国控、省控地表水监测、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监测、“十四五”国家地下水环境质量水质状况监督性监测、水质自动站运维工作、配合开展水生生物环境 DNA 试点监测，为打好碧水保卫战提供坚强支撑。三是强化土壤环境监测工作，配合开展省控土壤风险点监测，为打好净土保卫战提供坚强支撑。四是加强全州城市区域环境噪声、城市道路交通噪声、城市功能区噪声例行监测，做好全州辐射监测以及辐射环境空气自动监测站日常运维工作。五是按照年度重点排污单位名录，加强重点排污单位执法监测、固定污染源废气挥发性有机物监督性监测，为环境执法督查应对提供有力支撑。六是顺利完成全州 13 个县（市）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县域生态环境监测、农村环境质量监测、国家采测分离特定断面采样分析和来样分析、



主要河流县域跨界断面监测、若尔盖县地表水现状监测等专项监测。



2022 年驻阿坝站现场监测采样

不断加强环境监测信息公开。编制了《2021 年阿坝州生态环境质量报告书》《2021 年阿坝州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并在门户网站公布；每日通过阿坝州电视台和手机短信发布马尔康市环境空气质量和未来七天环境空气质量预报；及时在州生态环境局网站上发布水、气、声环境质量信息和重点污染源监督性监测信息，定期对环境质量进行分析、总结，做到环境质量信息的及时性、准确性和系统性。

深入提升环境应急监测能力。2022 年，有效应对“3·09”



金川县撒瓦脚乡煤焦沥青运输车侧翻事件、“6·10”阿坝州马尔康市草登乡地震环境应急事件、2022 年马尔康市新冠疫情防控水质应急监测以及“10·1”黑水县渔卡路段油罐车破损环境应急事件共 4 起。全年出动应急监测人员 528 人次，出动监测车辆 110 台次，监测采样 79 批次，出具应急监测报告 79 期。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过程中，驻阿坝站快速响应，强化监测与处置的沟通联动，实现突发环境事件监测信息的快速准确及规范报送，充分发挥应急监测对政府决策的支撑作用。



环境应急监测现场





2022 年，组织开展都-阿（汶）突发生态环境事件应急演练和2022 年辐射事故应急演练。通过演练，全面检验了我州应急预案的科学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锻炼了应急处置队伍，进一步强化了环境风险防范意识，切实提升我州应对突发事故的应急处置能力。



环境应急演练现场

**有序推进生态环境科研项目。**一是积极组织科研课题的开展，完成《阿坝州生态系统服务价值评估与生态补偿机制研究》课题四川省环保学会科技进步奖的报送。二是《岷江上游干旱河谷区（茂县段）生态脆弱性时空演化特征、发展趋势预测及生态修复对策研究》课题的验收工作。三是启动《四川省黄河上游（阿坝州境内）生态屏障区脆弱性评价与生态安全分区研究》课题的研究。四是完成省级科研课题《川





西北地区生态补偿机制政策体系研究》的申报。



《岷江上游干旱河谷区（茂县段）生态脆弱性时空演化特征、发展趋势预测及生态修复对策》研究项目验收会

**全覆盖开展监测领域专项治理。**一是印发《阿坝州监测系统专项治理工作方案》，自下而上精准查找全州生态环境监测系统存在的问题。2022年，13县（市）共排查问题11项，完成整改9项，整改完成率81.8%；驻阿坝站共排查问题18项，完成整改18项，整改完成率100%，专项治理初见成效。二是配合开展“质量月”活动，对茂县、汶川环境监测站进行抽查，严厉打击伪造、编造原始数据、记录等行为。

## 环境执法

**统筹谋划，确保全年执法工作有序推进。**按照省厅党组



和驻厅纪检组的安排和部署，印发执法系统专项治理方案，梳理问题清单，专人调度，并加强对各县工作推进的督促指导，将专项治理推进情况纳入执法稽查内容，促进执法系统专项治理落实落地。契合实际，确定重点，制定印发《阿坝州 2022 年生态环境执法工作要点》，明确 2022 年生态环境执法的思路和方向。

**强化监管，严肃查处环境违法行为。**以砂石料场、在建项目等生态环境问题专项整治为主要抓手，加强督促指导和信息调度，强化问题整治，始终保持对生态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2022 年，全州生态环境执法系统共立案查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 53 件，处罚款 527.7 万元，办理移送拘留 2 件（马尔康市、茂县各 1 件），及时制止和纠正了一批生态环境问题。

**业务提能，提升环境监管信息化水平。**通过省厅帮扶和自办，采取学法办案、集中培训、案卷评查、交叉检查、生态环境执法技能竞赛等方式，并集中办理 3 期业务培训，培训人次近 400，进一步促进了执法人员技能水平的提升。积极推进污染源非现场监管，提升执法监管效能，共安装污染源在线视频监控企业总数 23 家（水 15 家/气 8 家），安装摄像机总数 69 台，67 家企业安装自动在线监测系统并实现数据联网传输，对污染源实现实时、动态管控；对 34 家企业开



展排污许可证后现场和非现场监管，立案查处 1 起，并按照《四川省生态环境行政处罚裁量标准》的规定进行减轻处罚。



阿坝州生态环境执法能力提升培训暨执法领域专项治理推进会

畅通信访，认真解决群众的合理诉求。积极提高信访办理质量，提升群众满意率。1-12 月，全州执法系统共受理 12345 交办件 21 件，环保微信、网络、电话举报共计 114 件，省厅交办件 3 件，受理率和办结率达 100%。

对标对表，严格落实省厅稽查反馈问题整改。针对省厅反馈的稽查意见，按照局领导的安排，支队严格实行“清单制+责任制+销号制”，定期督促，将整改落实情况纳入年度执法稽查内容，确保整改工作落实到位，整改方案得到省总队的肯定，作为范本全省推行。



## 环境信访

牢固树立“人民至上”“人民信访为人民”的思想，组织学习《信访工作条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印发《服务群众办实事 州生态环境局局长接待日工作方案（试行）》，对局领导班子成员 4 月-12 月第一和第三周周三接访进行安排公示。同时，督促 13 县（市）生态环境局每月在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进行接访安排公示。完成书记信箱于书雨、州长信箱吴为民信访事项和省 12345 平台反映事项办理，着力减少生态环境重复信访增量。组织开展生态环境重复信访专项治理，摸清全州生态环境重复信访问题底数，生态环境厅交办的 3 个重复信访问题均完成整改化解。





## 公报数据来源及评价说明

本公报中环境质量状况数据采用四川省阿坝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站（简称驻州站）和 13 个县（市）环境监测站的监测数据。监测及评价范围包括：全州环境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点位 16 个（其中国控点位 3 个，省控点位 13 个）；降水点位 1 个；地表水考核断面 28 个（国控考核断面 17 个、省控考核断面 11 个），省控趋势科研断面 13 个（1 个断面责任市州为甘孜州）；“十四五”国家地下水环境质量水质状况监督性监测点位 1 个；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测断面（点位）224 个，其中市（州）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测断面 7 个，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测断面（点位）24 个，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实际监测断面（点位）193 个；噪声监测点位 133 个，其中功能区噪声点位 42 个，区域环境噪声点位 63 个，道路交通噪声点位 28 个；核与辐射环境点位 6 个；省控网土壤风险点监测点位 4 个。

本公报中，地表水环境和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评价依据《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环境空气质量评价依据《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环境空气质量指数（AQI）技术规定（试行）》（HJ633-2012）、《环境空



气质量评价技术规范（试行）》（HJ663-2013）；降水评价依据《酸沉降监测技术规范》（HJ/T165-2004）；声环境质量评价依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及《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 城市声环境常规监测》（HJ640-2012）；生态环境状况评价依据《生态环境状况评价技术规范》（HJ/T192-2015）；土壤环境质量评价依据《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辐射环境质量评价依据《电磁环境控制限制》（GB8702-2014）、《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3097-1997）。监测数据填报和修约执行《数值修约规则与极限数值的表示和判定》（GB/T8170-2008）。



摄影：兰成君